

2024年度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目

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 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3、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 1、参与编制全县公路建设养护规划；拟订全县公路养护计划。
- 2、负责全县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县纳入部省补助范围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面大中修、灾毁重建、安全生命防护、灾害防治、危桥改造等养护工程。
- 3、负责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日常养护和巡查、小修工程、水毁抢修、应急抢险以及服务区建设等工作。
- 4、负责全县纳入部省补助范围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工程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全县纳入部省补助范围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应急抢险及相关公路物资储备工作。
- 5、负责全县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网运行监测和公路信息化管理工作。
- 6、负责全县政府投资类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招投标、质量和安全管理；监督乡镇农村公路的日常养护。
- 7、负责国防交通战备涉及纳入部省补助范围的国省干线公路保畅、抢修、物资、技术等方面的准备与实施工作。
- 8、负责公路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推广应用。

（二）机构设置

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9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计划统计股、工程股、安全应急股、国省干线养路股、农村公路养路股、财务室、质监股。所属二级机构5个，分别为路面养护专业队、马迹塘公路站、百亩冲公路站、修山公路站、小坡头公路站。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共有编制人数120人，实有人数121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预算公开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含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69.2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69.29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125.2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的工资及社保等减少，并且公用经费人均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669.2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4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1.55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446.32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125.2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的工资及社保等减少，并且公用经费人均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669.29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42万元，占8.47%；卫生健康支出81.55万元，占4.89%；交通运输支出1,446.32万元，占86.64%。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1,400.29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269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行政运行支出269万元，主要用于国省干线、农村公路等日常养护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为非参公事业单位和非行政单位，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9.4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3年增加1.4万元，主要是因为国省干线与农村公路养护的需求及公车运行费用的增加。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我单位2024年度无会议费预算支出；培训费预算2.4万元，拟召开2024年事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人数100人，内容为专业技术培训；拟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无相关活动计划。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669.29万元，基本支出1,400.29万元，单位项目支出269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503001 桃江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